

第十章 隶属县市

福田区

多义项词，分别包括湖北省荆州市监利县福田寺镇，深圳市福田区。其中深圳市福田区位于深圳经济特区中部，东部从红岭路起与罗湖区相连，西部至华侨城与南山区相接，北到笔架山、莲花山与宝安区民治街道相连，南临深圳河、深圳湾与香港新界的米埔、元朗相望。福田区是深圳市委、市政府所在地，是深圳市重点开发和建设的中心城区，将建设成为深圳市的行政、文化、信息、国际展览和商务中心。

自然地理

福田区总面积 78.8 平方公里，主要由 24 平方公里的中心城区和深南大道两侧带状经济开发区域及部分丘陵、山地、海滩组成。

福田东西两侧群山绵延，东侧山势南高北低，西侧山势北高南低，中部丘陵起伏，全镇山地占总面积的 80%，其基本地形概念是“七山一水二分田”。境内海拔最高点四角尖 953.4 米，最低点桥北头 99.5 米，平均海拔高度为 400 米左右。

名称由来

福田区人民政府成立于 1990 年 10 月。“福田”一名的由来，有两种说法，一种说法是源于宋代所题“湖山拥福，田地生辉”一词；另一种说法是源于南宋光宗皇帝赵淳绍熙三年（公元 1192 年），史书记载，上沙村始祖黄金堂的四子黄西为到松子岭南麓建村，开荒造田，块块成格，故名为“幅田”，后人谐音为福田，意为“德福于田”。

历史沿革

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成立于 1990 年 10 月。关于“福田”一名的由来，有两种说法，一种说法是源于宋代所题“湖山拥福，田地生辉”一词；另一种说法是源于南宋光宗皇帝赵淳绍熙三年（公元 1192 年），史书记载，上沙村始祖黄金堂的四子黄西为到松子岭南麓建村，开荒造田，块块成格，故名为“幅田”，后人谐音为“福田”，意即“德福于田”。

福田区历史悠久，福田地域历来为宝安（新安）县地。明代属新安县城归城乡去都，清代属新安县官富司辖地。从民国时期到解放初期，福田地域属宝安县第二区沙头乡。

1979 年 3 月，宝安县改为深圳市，同年 4 月成立罗湖区，辖福田、附城两个公社。

1980 年 8 月，深圳、沙头角、附城、福田、南头、蛇口、盐田公社被划为深圳经济特区。

1981 年 10 月，罗湖区政府成立，福田公社被划分为福田、南园 2 个办事处。

1983 年 6 月，根据深府[1983]118 号文件精神，深圳特区内设置罗湖、上步、南头、沙头角 4 个办事处，作为市政府派出的县级办事机构，其中上步区办事处管辖红岭路以西至车公庙以东区域，包括上步、福田 2 个街道办事处，该办事处驻福田。同年 10 月，根据深府[1983]194 号文件通知，上步区设园岭、南园、福田、沙头、梅林 5 个街道办事处。

1985 年 3 月，根据深府办[1985]88 号文件通知，上步区办事处改称为“深圳市人民政府上步管理区”，辖福田、南园、沙头、园岭、梅林 5 个办事处，25 个居委会，14 个村委会，45 个自然村。

1989 年 5 月，根据深府[1989]152 号文件批复，上步管理区增设华富、香蜜湖 2 个街道办事处。

1990 年 10 月，经国务院批准，深圳市设立福田区、罗湖区和南山区（县级建制）。其中福田区管辖园岭、南园、福田、沙头、梅林、华富和香蜜湖共 7 个街道办事处。区人民政府驻深南中路，原上步管理区相应撤销。

2000 年，根据福发[2000]17 号文《区委区政府 2000 年度重要课题调研工作意见》（关